

# 收费公示

亲爱的家长朋友们：

按苏州市教育局等有关部门颁发的“苏价费字【2018】105号文件”——《关于调整苏州市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的通知》，现将2024年秋季学期收费情况公示如下：

收费标准：

类别	收费标准（元）	合计（元）	备注
托班	保育教育费 710*5 个月=3550 伙食费：12*94 天=1128	4678	根据苏价费字【2018】105号文件规定，保育教育费按月收取，实际在园天数不足当月法定工作日天数一半(含一半)的按实际天数计算保育教育费，超过法定工作日一半的按全月计算保育教育费。1月工作日为19天，在园天数为12天，因实际在园天数超过当月法定工作日天数一半按全月计算保育教育费。
小班、中班、大班	保育教育费 660*5 个月=3300 伙食费：12*94 天=1128	4428	

民政部门、总工会认定的低保家庭和特困家庭、持《特困职工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人员子女的保育教育费，按照50%的比例予以减免。请家长持证件原件(或打印好网上证明)交给班主任，班主任到园长室办理减免手续。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街道滨江苑幼儿园

2024年8月30日

